

证券代码：002389 证券简称：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：2020-082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0年12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2日以书面、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董事长胡梅晓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1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由台州中央创新区开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（指挥部）收储公司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经中路东侧、开发大道北侧（以下简称“项目地块”）合计36000m²（54亩）的土地使用权及该地上合法、合规建筑物33933.36m²及构筑物、附着物等一切设施事项，收储总价款为人民币203,248,393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登的《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公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 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- 特此公告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